

关于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 1、专项审计报告
- 2、附表

委托单位：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21-60652207

**关于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师报(函)字(26)第 Q00147 号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以下合称“财务报表”)，并于2026年3月26日签发了德师报(审)字(26)第 P02433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公安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贵公司实施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说明仅作为贵公司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顾崙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晋兴

2026年3月26日

附表 2

**关于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千元

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 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 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 算的会计科 目	2025 年期 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25 年度 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不 含利息)	2025 年 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 (如有)	2025 年度 偿还累计发 生金额	2025 年 度其他 变动(注 1)	2025 年度 因合并范 围变更而 减少(注 2)	2025 年期 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 成原因	占用性 质
现控股股 东、实际 控制人及 其附属企 业												非经营 性占用
												非经营 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 东、实际 控制人及 其附属企 业												非经营 性占用
												非经营 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 方及其附 属企业												非经营 性占用
												非经营 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 算的会计科 目	2025年期 初往来资 金余额	2025年度 往来累计发 生金额（不 含利息）	2025年 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 （如有）	2025年度 偿还累计发 生金额	2025年 度其他 变动（注 1）	2025年度 因合并范 围变更而 减少（注2）	2025年期 末往来资 金余额	往来形 成原因	往来性 质
控股股 东、实际 控制人及 其附属企 业	上海汽车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11,034	19,425		(27,636)			2,823	提供劳 务等	经营性 往来
	安吉智行物流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316		(316)				销售商 品	经营性 往来
	重庆安吉红岩物 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2,193		(2,193)				销售商 品	经营性 往来
	上海友道智途科 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24,130	4,017				(1,571)	26,576	租赁收 入等	经营性 往来
	名爵印度汽车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7,449	2,000		(9,445)			4	销售商 品	经营性 往来
	上汽大通汽车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448,291	279,471		(678,995)		(6)	48,761	销售商 品等	经营性 往来
	上海申沃客车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5	124		(123)			6	销售商 品等	经营性 往来
	南京依维柯汽车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9,653	157,191		(119,849)			46,995	销售商 品	经营性 往来
	南京汽车集团有 限公司汽车工程 研究院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833			(602)			231	销售商 品	经营性 往来
	上海祥通汽车销 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789	1,004		(1,754)			39	租赁收 入	经营性 往来
	上汽大通汽车销 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88			(188)				租赁收 入等	经营性 往来
	上汽大通南京汽 车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3						3	提供劳 务	经营性 往来

武汉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8,462		(8,46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西安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593		(59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延锋汽车饰件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25		(12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汽车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8,269		(8,269)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上汽安悦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209		(209)				租赁收入	经营性往来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4,926			(9,799)		(5,127)		采购折扣	经营性往来
上海上汽安悦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74					174		租赁收入	经营性往来
重庆安吉红岩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51			(5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27	27		(5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92,545	1,367,694		(863,534)	(67)	596,63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39,142	98,420		(104,861)	(708)	31,99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300			(3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南京东华力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130			(13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纳铁福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607			(60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410		41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预付款项		670				(670)		获取劳务	经营性往来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预付款项	2,000			(2,000)				采购材料	经营性往来
	重庆安吉红岩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预付款项	23	4,546		-		(4,569)		获取劳务	经营性往来
	延锋汽车饰件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预付款项	659	353		-		(1,012)		采购材料	经营性往来
	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预付款项		14,120		-		(14,120)		采购材料	经营性往来
	青岛东洋热交换器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预付款项	395					(395)		采购材料	经营性往来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货币资金	669,288	2,159,035	1,302	(2,528,579)	(249)	(28,574)	272,223	存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17,562	63,350		(69,405)			11,50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8	74		(10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重庆卡福汽车制动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2,289	-		(238)		(2,05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286					(286)		提供劳务等	经营性往来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2,017	4,784		(2,017)			4,78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重庆军通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71				(7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重庆水泵厂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151				(15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预付款项	13,564			(7,503)		(6,061)		采购材料	经营性往来
	重庆恒隆红岩汽车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预付款项	11			(11)				采购材料	经营性往来
	重庆卡福汽车制动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预付款项	331	933				(1,264)		采购材料	经营性往来
	綦江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预付款项	214			(124)		(90)		采购材料	经营性往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货币资金	518,947	1,150,055	6,149	(1,130,055)	(28)	(54)	545,014	存款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1,878,113	5,347,460	7,451	(5,578,129)	(864)	(65,850)	1,588,181	/	/

注 1：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以出票口径披露，其他变动为经第三方背书但直接出票人为关联方的票据。此外，货币资金的其他变动为本公司向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手续费。

注 2：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五中院”)于 2025 年 7 月末裁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红岩”)进入重整程序，随后指定重整管理人并由管理人对上汽红岩的日常经营进行监督管理。2025 年 12 月 12 日，上汽红岩收到重庆五中院(2025)渝 05 破 282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重庆五中院已于当日裁定批准了上汽红岩重整计划，终止了重整程序。根据重庆五中院批准的重整计划，鉴于上汽红岩已资不抵债，本公司作为原出资人的权益为负，依据破产法的规定将本公司原出资的权益调整为零。因此，基于管理人对上汽红岩的日常经营进行监督管理，并且本公司对上汽红岩的权益被调整为零的情况，本公

司管理层判断已丧失对子公司上汽红岩的控制，进而自 2025 年 12 月起，不再将上汽红岩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上述汇总表中“2025 年度因合并范围变更而减少”的事项均由此引起。

注 3：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黄坚先生，因同时担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法人的认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年度成为本公司关联法人。